常熟市卫生健康第十四个五年发展规划

（征求意见稿）

常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11月

目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 1](#_Toc109830828)

[第二章　机遇与挑战 4](#_Toc109830831)

[第三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发展目标 5](#_Toc109830834)

[一、指导思想 5](#_Toc109830835)

[二、基本原则 6](#_Toc109830836)

[二、发展目标 7](#_Toc109830837)

[第四章　“十四五”时期重点任务 9](#_Toc109830838)

[一、织密扎牢公共卫生服务网 9](#_Toc109830839)

[二、深入实施健康常熟建设 15](#_Toc109830840)

[三、深化公立医疗机构综合改革 16](#_Toc109830841)

[四、构建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18](#_Toc109830842)

[五、促进中医药传承与创新 22](#_Toc109830843)

[六、优化重点人群健康服务 23](#_Toc109830844)

[七、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25](#_Toc109830845)

[八、打造学科发展和人才建设的新高地 27](#_Toc109830846)

[九、加强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 30](#_Toc109830847)

[十、推进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32](#_Toc109830848)

[第五章　保障措施 36](#_Toc109830849)

[一、加强组织保障 36](#_Toc109830850)

[二、加大投入力度 36](#_Toc109830851)

[三、坚持舆论导向 36](#_Toc109830852)

[四、加强监测评估 36](#_Toc109830853)

“十四五”时期,是常熟市全面擘画“六美集大美，幸福新常熟”发展蓝图，推动高质量发展，快速提升城市能级，建设更高品质“江南福地”的重要时期,也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构建优质高效的整合型智慧化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促进全民健康，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的关键时期。按照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和健康中国战略部署，根据《江苏省“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规划》《苏州市“十四五”卫生健康规划》和《常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我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健康常熟建设为统领，大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健全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持续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和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全力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为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做出了重要贡献。

（一）健康常熟成效显著，健康水平大幅提高

成功创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先后获得全国健康城市建设示范市、全国健康城市建设样板市、省健康促进县、健康江苏建设示范点等荣誉称号。“十三五”末，城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高至37.04%，户籍人口人均期望寿命83.36岁，比2015年提高0.96岁，孕产妇死亡率0/10万、婴儿死亡率2.5‰、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3.5‰，居民健康主要健康指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

（二）公共卫生全面推进，健康服务有效落实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力有序，建成尚湖集中医学观察点，在苏州各市（区）首批建立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部署“常熟市疾控中心重点人员管理系统”，在省内率先实现重点人员闭环管理，守护虞城平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有效落实，十三五”时期，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由56.12元提高到89.42元，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90%以上，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的血压、血糖控制率分别为60%、50%，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5%以上，甲乙类传染病发病率下降到76.43/10万，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为94.22%。

（三）医疗资源不断丰富，发展能力持续提升

全市拥有医疗机构539家，实际开放床位10102张，比2015年分别增加15.17%、37.38%；全市医疗卫生人员数1.45万人，2020年每千人医师数、每万人全科医生数、每千人注册护士数分别为2.79人、4.95人、2.88人。市二院北区、支塘人民医院等相继建成投用，启动海虞卫生院、琴川医疗综合体等建设项目，新改扩建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8家，社区卫生服务站96家，全市社区卫生服务站标准化建设率达98.57%。

（四）医疗水平不断提高，服务能力持续加强

推进创等升级工程，市一院通过JCI认证和三级医院评审，市二院通过三级乙等综合医院复审，市中医院通过三级中医医院国家复审、市五院通过二级医院复评，建成1家二级老年病医院，新增2所二级医院建设单位。先后建成国家“群众满意的乡镇卫生院”5家，省社区医院1家、省示范卫生院8家，古里中心卫生院建成首家省级“基层卫生人员实训基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量占总诊疗量的比重从2015年的46.76%提高到2020年的58.35%，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显著提升。2020年，全市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数1184.76万人次、出院23.40万人次、住院病人手术6.16万人次。至2020年建成江苏省重点专科2个、建设单位1个、省级特色科室4个，苏州市重点专科26个、苏州市级特色科室9家。

（五）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成立了常熟市吴门医派虞山医学研究所，传承与发展虞山医学流派的特色及优势。开展常熟市名中医评选，在基层医疗机构挂牌成立14家名中医工作室，发挥工作室“学术传承、人才培养、特色服务、学术交流”导向作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全部设有标准化的中医综合服务区，100%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具备持续、稳定提供中医药服务的条件，适宜技术推广率达到100%。

（六）分级诊疗扎实推进，综合医改不断深化

启动新一轮综合医改，组建区域医疗共同体，提升城乡医疗卫生资源融合水平和医疗服务水平；推进专科医疗共同体建设，增强基层基本医疗能力和健康管理能力。成立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等资源共享中心，以及财务管理、绩效管理、社康管理等管理共享中心，推进医共体建设同质化。完善分级诊疗、双向转诊制度，持续推进专家下基层、名（中）医工作室制度。2019年被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局确定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试点县。深化智慧医疗项目建设，不断完善区域医疗业务协同，促进基层卫生信息化提档升级；不断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市级医院面向基层远程医疗服务比例100%，“常熟智慧健康”微信公众号实现公立医疗机构全覆盖。

**第二章 机遇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迎来重大战略机遇。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指出，“十四五”时期我国将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强调要改善人民生活品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部署了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重大任务。市委市政府聚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将优化医疗资源布局、健全公共卫生体系，积极建设“健康常熟”作为重要内容，切实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后，各级党委政府加快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维护健康意识大幅提升。长三角一体化、沪苏同城化的战略实施，给卫生健康事业提升发展能级、构建新发展格局创造契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数字经济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药卫生领域深度融合，为未来全生命周期智慧健康管理提供了技术支撑。新的临床诊疗、诊断技术不断呈现，创新药物和新型医疗器械不断面世，健康养老、托育等现代服务业已经成为社会关注的重点产业投资领域和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智能制造、精准医疗、生命健康、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必将激发大健康产业发展新的活力。

“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仍面临诸多风险。经济发展面临新挑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带来深刻影响。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等方面仍存在短板弱项。人口结构性问题日益突出，人口老龄化及少子化加剧，三孩生育政策实施，妇幼保健、托育、老年人医疗、康复、护理等“刚性需求”加快增长，卫生健康服务供给不平衡仍然存在。医疗卫生资源布局不合理，优质医疗资源不足。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服务体系尚未健全，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等多发，传统和新发传染病威胁持续存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有发生，多重疾病负担并存的复杂局面将长期存在。卫生健康领域服务和管理方式需要进一步加快转变。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阶段，也是常熟高水平建设更高品质“江南福地”的关键时期，要充分认识新时期卫生健康改革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全力抢抓重大机遇，积极应对风险挑战，建高峰补短板，提升供给质量，强化治理能力，实现健康常熟建设迈上新台阶。

**第三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性，始终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全面落实健康中国战略部署，深入实施健康常熟发展战略，推进医疗卫生服务模式转变，打造优质高效的整合型、智慧化、高质量健康服务体系，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为常熟奋力书写“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发展答卷、打造更高品质“江南福地”建设目标奠定坚实健康基础。

二、基本原则

**（一）以人为本、健康至上。**始终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加快推进健康常熟建设，强化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公益性、公平性、可及性，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卫生与健康服务。坚持预防为主、医防融合、中西医并重，持续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着力推动卫生健康发展方式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以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导向，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效能，提高医疗卫生服务供给与需求匹配度。

**（二）政府主导，多元共建。**把卫生健康事业融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作用，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强化公民个人健康的主体责任，构建多元共建，全民参与的建设格局，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卫生健康服务需求。

**（三）深化改革，创新发展。**主动融入健康中国行动、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加强战略性布局和整体性推进。深化“三医”联动，推动制度、管理和技术创新，注重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医疗卫生领域的应用，促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四）优化融合，协同服务。**以打造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为抓手，全面提升全市医疗卫生资源配置的效率和质量，坚持强基层、保基本，坚持区域协同发展、公立民营多元发展，构建多要素融合、多环节贯通、多领域协同的大卫生大健康格局。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更加完善，资源配置更加科学合理，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显著增强，城乡居民身心健康质量显著提高，实现优质资源扩容、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均衡可及、医疗保障公平适度、卫生健康服务合理高效、运行管理科学规范、智慧健康持续赋能，全力打造与常熟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健康城市。

**（一）居民健康水平走在前列。**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形成大健康治理格局。户籍人口人均期望寿命达到84岁，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持续保持较低水平，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到40%以上。

**（二）整合型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优化医疗机构设置规划，促进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大力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现创建“三甲”、“二甲”医院突破。建设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医防融合得到深化，公共卫生安全屏障更加坚固。推动优质医疗资源融合共享，分级诊疗制度有效落实，引导居民合理、有序就医。

**（三）卫生健康治理体系更加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参与的综合监管协调机制不断完善，卫生健康行业管理法治化、标准化、智慧化水平进一步提升，覆盖全行业、全要素、全流程的智能化监管体系基本建立，医疗卫生服务整体效能显著提高。

**（四）科教协同创新更加凸显。**持续推进科教强卫战略，加大专项资金支撑力度，建设重点学科专科、布局优势学科专科、扶持薄弱学科专科；聚力学科、人才、创新平台建设，完善医教研协同机制，推动科研攻关与成果转化。实施人才培养专项计划，加大高层次及紧缺人才引进培育，促进卫生人才队伍总量适宜、结构优化、综合素质稳步提升。

**（五）智慧健康应用更加高效。**加快智慧医疗项目建设，完善卫生健康大数据标准化治理，建成全域人口信息、卫生健康资源数据库，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积极推进信息技术、大数据在医疗卫生领域应用，创新智慧医疗应用场景。

**（六）医体养康护发展更加融合。**推动区域内医疗、体育、养老、康复和护理等资源共享、项目合作，促进健康、养老、体育和医疗卫生等产业协调发展。培育一批有特色的健康管理服务产业，积极促进健康与养老、旅游、健身休闲融合，催生健康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常熟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主要发展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领域 | 序号 | 主要指标 | 单位 | 2025年目标值 | 性质 |
| 健康水平 | 1 | 人均预期寿命 | 岁 | 84 | 预期性 |
| 2 | 健康预期寿命 | 岁 | 同比例提高 | 预期性 |
| 3 | 孕产妇死亡率 | /10万 | ≤6.8 | 预期性 |
| 4 | 婴儿死亡率 | ‰ | ≤2.5 | 预期性 |
| 5 |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 | ≤3.5 | 预期性 |
| 6 |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 | ≤7.2 | 预期性 |
| 健康生活 | 7 |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 | ≥40 | 预期性 |
| 8 |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 | ≤18 | 预期性 |
| 健康服务 | 9 | 每千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 张 | 6.6 | 预期性 |
| 10 |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 人 | 3.2 | 预期性 |
| 11 | 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 | 人 | 0.57 | 预期性 |
| 12 |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 | 人 | 3.5 | 预期性 |
| 13 | 每千人口药师（士）数 | 人 | 0.5 | 预期性 |
| 14 | 每万人口全科医师数 | 人 | 5.4 | 约束性 |
| 15 | 每千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 | 人 | 0.36 | 预期性 |
| 16 |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 个 | 4.5左右 | 预期性 |
| 17 | 全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 | ≤55 | 预期性 |
| 18 |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 % | ≥72 | 预期性 |
| 19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量占总诊疗量的比例 | % | 60左右 | 预期性 |
| 20 | 二级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比例 | % | ≥85 | 约束性 |
| 21 |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服务能力推荐标准比例 | % | 30 | 预期性 |

注：常住人口采用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

**第四章 “十四五”时期重点任务**

一、织密扎牢公共卫生服务网

（一）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

1.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以能力建设为核心，强化疾病预防控制职能和落实各级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职责，推动二级以上医院设立公共卫生科，配足配强公共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研究制定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清单；完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病预防控制功能。完善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业务龙头，市级医院、区域医疗中心、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骨干，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民营医疗机构为哨点，全域覆盖、分工协作、快速高效的疾病预防控制网格体系和重大公共卫生应急体系，推动预防关口前移，实现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的疾病防控模式。

2.提升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水平。着力提升流行病学调查、疾病监测水平。推进公共卫生病原检测实验室网络和平台建设，高标准建设P2实验室，提升急性传染病、病原微生物、职业卫生、饮用水、环境卫生等监测、检测能力。提升疾病预防控制科研能力，带动全市疾病预防控制科研、学科建设和适宜技术推广，加强重大疾病、传染病预防和控制关键技术的研究及成果转化。推进智慧疾控信息化建设，将健康中国行动（公共卫生）指标融入数字政府、智慧城市。

3.推进疾控与临床深度融合。加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各类医疗机构的业务无缝对接，进一步完善传染病监测系统，提高各类传染病的早期发现、诊断处置能力。建设基于大数据的传染病感知与分析平台、监测预警处置平台等；加强不明死亡等严重临床病例和异常事件监测，结合大数据对聚集性信息实现临床症候群异常监测预警。

4.健全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做优做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政府人均补助标准，不断拓展服务人群受益面，规范项目绩效管理评价和考核结果的应用，增强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获得感。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向健康管理转型，进一步提升市民综合健康管理服务平台功能。有序推进免疫规划，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以镇（街道）为单位稳定在95%以上；持续推进地方扩大免疫规划项目，健全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免疫策略。

加强重大传染病的防治工作，实施重点传染病监测与防控工作。加大霍乱、流感等重点传染病和艾滋病、结核病、乙肝等重大传染病防治力度，强化禽流感、狂犬病等人畜共患传染病源头治理和综合防治，巩固消除血吸虫病和疟疾成果，保持法定甲乙类和其他传染性疾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发病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提升麻风病监测水平与畸残康复水平，消除麻风病危害。

加强慢性病监测与管理。完善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体系，针对性地开展早诊早治工作，推动由疾病治疗向健康管理转变。强化慢性病及高危人群多途径筛查与管理，实施重大慢性病综合干预。建设慢性病数据管理平台，通过“互联网+”信息化平台进行智能化、规范化管理，提高慢性病管理效果。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动态管理，巩固国家级示范区建设成果。

5.强化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继续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体系，积极推进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以及食源性疾病哨点医院建设，食源性疾病监测覆盖全市100%人口。开展学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评价，加强学生近视、肥胖等常见病防治工作，做好居民营养和膳食指导等健康管理。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和职业病报告，做好生活饮用水、公共场所的卫生监测监督。

（二）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完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强化多部门、跨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完善分工合作机制、信息共享和交换机制、应急预案衔接机制，共同落实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防控措施，构建公共卫生大应急管理新格局。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制度，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并建立定期修订制度，完善专家决策咨询制度，组建各领域专家组。加强公共卫生应急平台和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开展数据收集、动态分析和科学评估，增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监测预警能力。加强卫生应急队伍标准化建设，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提高卫生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强化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医疗机构协同建设，强化平疫结合，推进市二院感染性疾病科建设；完善全市二级及以上医院发热门诊标准化建设，推进无发热门诊覆盖的板块建设标准化发热诊室。确定疫情期间重点区域特殊人员的定点保障医院，合理遴选大型公共空间设施，作为公共卫生事件救治站（点），提升重大疫情医疗救治能力。发挥村（社区）公共卫生委员会作用，推进卫生应急工作规范化镇（街道）建设，健全卫生应急社会动员机制，提升基层卫生应急能力。

完善应急保障体系。建立分级应急物资储备机制，修订完善市、镇两级卫生应急基本物资储备目录，合理确定储备种类、数量和方式。科学规划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布局，试点分区域建立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库（点），依托医疗卫生机构分级分类建立集中规范的卫生应急基本物资储备库。完善区域医院资源管理系统（HRP），实现卫生应急物资采购、储备、调拨、配送和监管的信息化管理。合理确定实物储备、资金储备和生产能力储备的比例与数量。引导家庭进行家庭急救箱等医疗物资储备。

（三）加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防治网络建设

持续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建立“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市第三人民医院（市精神卫生中心）设立社会心理服务指导中心，50%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心理（精神）科，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心理健康服务专（兼）职人员，社区综合服务场所建立心理咨询室或社会工作室，开展全市域、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心理服务，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基本健全，精神卫生专业人员基本满足工作需求。探索共建社区综治与精防一体的网格化管理新模式，做好严重精神障碍发病报告与信息管理工作，严重精神障碍救治管理措施有效落实。建立以市第三人民医院（市精神卫生中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康复机构和社会组织、家庭相互衔接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初步建成社区康复服务网络，防治能力明显提升，促进市民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事业全面发展，努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四）加强职业健康保护

发挥市级职业病防治联席会议制度优势，健全部门联动工作机制。结合各板块的产业特点及经济发展状况等因素，采用网格化管理模式，逐步完善市、镇（街道）、村三级职业健康综合监管体系，并将职业病防治工作纳入全市年度综合考核体系。强化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督促企业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持续开展以粉尘、化学毒物、噪声和辐射等职业病危害严重行业领域为重点的专项治理，进一步完善和深化小微企业职业健康技术援助机制及精准帮扶方案，积极开展重点职业病和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评估及隐患排查，深化源头预防，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改善工作场所劳动条件，促进企业提高职业健康工作水平，切实保护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贯彻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推进职业健康分类分级管理，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惩处力度。健全以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职业健康体检机构、职业病医院（防治院）为技术支撑的职业病防治体系，规范服务行为，强化质量控制，提升职业病诊治及康复水平。加强对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及管理人员开展职业健康法律法规培训教育，持续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等活动，组织开展职业健康知识进企业、学校、社区、农村和家庭等活动，积极开展职业病防治示范企业、健康企业、健康达人等创先争优活动，通过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关注职业健康的浓厚氛围。

|  |
| --- |
| **专栏1：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项目**1.推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标准化建设，加强病原检测实验室网络和平台建设，高标准建设P2实验室。2.推进重点疾病预防控制项目化管理，设立专项防治经费，推进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肿瘤、慢性阻塞性肺病、口腔疾病、青少年近视等项目实施。3.提升新冠疫情防控核心能力建设。建立市、镇两级流行病学调查专业队伍，其中市级人员不少于50名；新增具备一定能力的流调溯源人员50人；储备具备专业素质的消杀人员80人；80%的医护人员具备核酸采样能力。4.迭代升级市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平台。不断完善跨部门跨领域信息共享，实现多点触发预警，分级指挥调度，智慧化处置决策和循环评估提升。5.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市第三人民医院（市精神卫生中心）设立心理健康服务指导中心，50%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心理（精神）科，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心理健康服务专（兼）职人员，社区综合服务场所建立心理咨询室或社会工作室。6.推进董浜镇、沙家浜镇区域内医疗机构发热诊室建设。 |

二、深入实施健康常熟建设

（一）完善健康常熟建设工作机制

全面开展健康城镇建设，健康镇建成率100%，建成一批健康城镇建设样板。深入推进健康“细胞”工程建设，高质量推进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发挥示范、辐射作用，打造富有地方特色的健康常熟建设体系。定期组织开展健康核心信息统计调查和发布，编制健康知识信息指南。建立健康促进人员培训机制，提升健康促进场所建设的能力与水平。

（二）着力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广泛开展健康科普“六进”活动，持续普及健康知识，引导城乡居民养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强化医疗机构和医护人员开展健康促进与教育，完善健康促进和健康教育组织体系。完善全民健身活动体系，高标准建设全民健身设施，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倡导群众养成健身运动习惯。探索打造体医融合的疾病管理和健身服务的新模式，鼓励将国民体质测定纳入健康体检项目。持续实施控烟系列活动，积极开展无烟环境建设。

（三）积极做好新形势下爱国卫生工作

创新和完善爱国卫生工作方式方法，推动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健全爱国卫生组织体系，加强人员能力提升培训。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卫生镇和省级卫生村成果、推进健康镇村建设，完善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科学实施病媒生物防制，深入持久开展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加强对卫生镇村建设技术指导和监督管理，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实行动态管理，继续保持国家卫生城镇全覆盖。

|  |
| --- |
| **专栏2：推进健康常熟高质量发展****1.实施健康常熟行动：**深入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和上级有关要求，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推进实施健康常熟行动，广泛开展健康科普“进村镇、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家庭”活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加快全社会形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高质量推进健康常熟建设。**2.健康“细胞”工程建设：**深入推进健康社区（村）、健康学校、健康医院、健康机关、健康企业、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工程建设，高质量推进健康主题公园、健康步道、健康自助检测点等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健康镇建成率100%。**3.控烟行动工程：**推进“无烟单位”和戒烟门诊等建设，推行室内公共场所、室内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全面禁烟，加强公共场所控烟监督执法。到2025年，全市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低于18%。 |

三、深化公立医疗机构综合改革

（一）加强紧密型医共体建设

强化医共体一体化管理，推进专科医共体融入区域医共体，合理布局，发挥医共体章程统领作用，严格落实医共体内各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定位，提高同质化医疗服务和医疗质量水平。发挥医共体管理中心、资源共享中心作用以及医共体绩效管理体系功能，加强医共体内药品、耗材供应保障，逐步实现药品目录衔接、采购数据共享、处方自由流动、同质化药学服务。加快医卫融合发展，探索构建市级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服务模式，注重发挥中医治未病优势作用，形成全科与专科联动、签约医生与团队协同、医防有机融合的服务工作机制。2025年，医共体内建立完善分工协作与利益共享机制，为居民提供疾病预防、诊断、治疗、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等一体化、连续性医疗卫生服务，提高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二）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健全完善医院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集体议事决策制度，发挥医院独立法人主体作用，建立健全总会计师制度。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完善财务运行机制，推动发展方式、运行模式转变，有效化解医院财务运行困难。加强公立医院财政资金监管，完善综合绩效评价体系。加强招标、采购、内部审计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防范财务风险。

（三）全面推进分级诊疗制度

坚持居民自愿、基层首诊、政策引导、创新机制的要求，以医疗共同体、健康管理共同体建设为载体，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重要手段，推行首诊负责制，规范建立上下转诊制度，积极推动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就医新秩序。到2025年，分级诊疗模式更加完善，基层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占比保持在合理水平，市域内就诊率稳定在90%以上。

（四）完善基本医疗保障制度

实施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医保总额预算管理，实行总额控制下的按病种、按床日费用付费和按服务项目付费相结合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 ）付费。健全药品耗材供应保障体系，严格落实国家、省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政策；推进和完善基本药物制度，提升全市医疗机构基药采购和使用比例，逐步形成以基药为主导的“1+X”用药模式，进一步降低群众用药负担；医共体内统一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用药范围和配备，做到上下有效衔接，保障目录内药品供应。推动建立以成本和收入结构变化为基础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

四、构建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一）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级

 实施创等升级工程。推进市级医院创建三级甲等医院；市三院创建二级甲等专科医院，向三级专科医院发展。完成市二院东区感染性疾病楼改建；加快有条件的区域医疗中心创建二级甲等医院。支持基础好、具备条件的医院转设中西医结合医院和老年病医院。推进专科能力建设，力争新增5至8个省重点专科，新增6至10个苏州市重点专科。推进五大救治分中心、慢病区域防治中心和基层医疗机构特色科室建设，推进基层胸痛、卒中和创伤救治能力建设，建设7个基层胸痛救治分中心或胸痛单元。市级医院全力推进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建设，完成10个专业备案。

（二）优化统筹基层医疗卫生资源布局

在乡镇设置（中心）卫生院、卫生室，在街道设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调整城区板块社区医疗服务布局结构，优化存量资源和增量资源配置，城区每个板块建成2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其中1家逐步向二类医疗机构转型。涉农板块做强一家区域医疗中心，其他医疗机构根据区域位置、服务能力和服务量，可保留其原有服务功能，也可作为区域医疗中心分支机构，逐步向二类医疗机构转型。

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到2025年所有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服务能力基本标准，30%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服务能力推荐标准，创建社区医院3家。

推动基层医疗机构提档升级，根据社区卫生服务站服务能力和范围，合理调整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布局，加强甲级村卫生室、家庭医生工作室建设；优化现有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功能，部分服务站向中心站或工作室发展。在全市规划新建大型小区、居民区时设置社区卫生健康服务用房。

（三）完善院前急救和采供血体系

 完善科学、合理、快速和可持续健康发展的全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完成院前急救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高质量发展建设，建成智慧急救指挥决策体系。按照每3万人口配置一辆救护车，其中40%为负压救护车。完善常熟市城市公共急救体系，全面推动社会急救培训工作，在公众场所逐步配备自动体外除颤仪（AED），筑牢市民的生命安全急救防线。完善适合本区域卫生发展的采供血网络，健全血液质量安全体系，进一步加强全市血液集中化检测、网络化供应、信息资源共享的一体化管理；建立应急献血组织，保障医疗机构的临床用血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供血需要。

（四）构建健康管理新模式

深入推动基层医疗机构“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型，进一步提升市民综合健康管理服务平台功能，重点做好心脑血管疾病、肿瘤、慢阻肺、骨质疏松、儿童哮喘、儿童肥胖、成人代谢性疾病等重大疾病和慢性病的筛查、评估、双向转诊、健康干预与促进工作。通过区域慢性病协同防治体系，实现基层医疗机构和市级医院的专业联动与专科协作，为加强社区居民综合健康管理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模式，拓展预约上门服务和家庭病床服务，通过“互联网+”、“物联网”技术，探索向个性化签约服务发展，试点市级医院、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医务人员融入家庭医生团队，构建预防、治疗、康复、护理协调发展的基层健康服务体系，为辖区居民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服务。

（五）推进医养康深度融合

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要加快设置老年医学科，市中医院菱塘分院改建成以康复、养老为主的医疗机构，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建设医养结合养老机构。探索基层医疗机构医养融合的新模式，充分发挥基层医疗机构医疗床位功能，开设医疗护理型床位或老年护理病区。力争到“十四五”末，全市护理型床位占养老机构床位的比例达到70%。开展结合“互联网+智慧管理”的居家养老医疗服务，医院机构定期开展上门诊视、健康体检、保健咨询等延伸服务。加快护理服务业建设，增加护理服务供给，逐步建立健全医疗护理员培训和管理。建立健全二、三级医院、康复医院、社区康复和家庭康复分工合作和双向转诊机制。明确综合医院康复科和康复医疗机构功能定位，推动康复专科医院建设，支持有条件的综合医疗机构转型为康复医院。

（六）推进社会资本办医进程

明确社会资本办医政策，为社会办医创造良好氛围和服务，加快推进社会办医发展。逐步将社会办医接入智慧医疗平台，符合条件的机构可以有序纳入医共体。强化用地、财税、融资、医保等政策保障，落实政府购买社会办医机构参与公卫服务等政策。支持社会办医向高水平、规模化方向发展，鼓励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创建3-4家社会办二级医院。引进具有国际资本和医疗资源的医疗机构，满足全市高端医疗和健康保健市场的需求。

|  |
| --- |
| **专栏3：公立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1.优质医疗资源提升：**到2025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不断优化，推进市一院、市二院、市中医院创建三级甲等医院，市三院创建二级甲等专科医院，推进市妇幼保健院独立设置；市五院、梅李人民医院、古里人民医院、辛庄人民医院争创二级甲等医院，梅李人民医院要突出老年病医院功能定位，力争向三级老年病医院发展，支塘人民医院转型为常熟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并争创二级甲等中西医结合医院；海虞卫生院积极创建二级医院。**2.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置：**新建海虞卫生院、琴川医疗综合体、董浜中心卫生院；整合碧溪街道辖区医疗机构，设置1家社区医院、1家分支机构，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家分支机构；改扩建唐市中心卫生院、常福街道大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建何市卫生院；确定尚湖中心卫生院选址和建设规模。**3.医疗卫生服务改善：**通过优化布局、流程再造、信息支撑、提升服务内涵、改善就医体验，实现便捷就医、安全就医、有效就医。到2025年，力争所有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服务能力基本标准，30%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服务能力推荐标准。**4.推动基层医疗机构站点提档升级：**建成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30家家庭医生工作室。 |

五、促进中医药传承与创新

（一）加强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

完善以市中医院为核心、综合医院中医科为骨干，基层医疗机构为基础，具有鲜明中医特色的中医药服务体系，支持具备条件的综合医院开展中西医结合医院建设，促进中医医疗资源的整合。持续开展常熟市名中医评选、常熟市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常熟市名中医师带徒遴选和常熟市中医重点专科评审工作。积极引进省内外中医高端人才，提高中医院应急和综合救治能力，持续加强综合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中医科建设。

（二）夯实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在省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的基础上完善多层次的中医药服务网络，实现市域内中医药服务网络的全覆盖。成立常熟市治未病联盟和中医护理联盟，开展中医馆标准化建设，至“十四五”期末，所有综合医院、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形成相对独立的中医综合服务区，40%以上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建成中医阁。进一步夯实基层医疗机构人才队伍建设，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站能提供基本的中医药诊疗服务，做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工作，实现每个家庭医生团队都能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

（三）传承发扬虞山医学流派

继承发扬吴门虞山中医学术流派和常熟名中医优势，整理常熟市中医流派文化，挖掘常熟市名老中医资源，提升名中医师带徒的传承教育内涵，充分发挥吴门医派虞山医学在慢病防治和养生保健中的积极作用，建立吴门医派虞山医学流派健康干预体系。成立虞山医派研究会，开展各种中医药义诊及公益活动。迁扩建常熟中医药博物馆，增加收藏、研究、展示功能，扩大中医药博物馆的影响力，传承虞山医派精髓，弘扬中医药文化精神。

|  |
| --- |
| **专栏4：中医药服务能力和人才队伍建设****1.中医药专科能力提升工程：**与省内外中医院开展合作柔性引进中医专科团队坐诊、带教、培训及综合管理。到2025年，新增1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专科（建设单位），1-2个江苏省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单位），1-2个苏州市中医重点专科；建设8-10个常熟市中医重点专科，8-10个基层中医特色专科。**2.人才培养：**强化中医高层次人才培养，打造具有区域较大影响力的中医药高级人才。**3.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应用：**到2025年，100%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能够提供6类10种以上的中药适宜技术服务，40%以上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建成中医阁。 |

**六、优化重点人群健康服务**

（一）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

高起点规划、布局市妇幼保健院，推进独立设置。以儿童友好医院建设和妇幼健康规范化门诊建设为抓手，提升医疗卫生机构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强孕产妇、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以高龄高危孕产妇和高危儿体弱儿为重点强化母婴安全管理，提升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救治能力。推进妇女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完善宫颈癌和乳腺癌综合防治体系，规范实施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措施，落实基本避孕服务，开展孕产妇抑郁症筛查和干预，提高妇女健康水平。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减少严重多发致残出生缺陷发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依据服务人群、门诊日服务量设置专职儿保医生。推进儿童早期发展综合服务，加强儿童重点疾病防治，改善儿童营养状况，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促进儿童健康发展。普及妇幼适宜技术，推动中医药在妇幼健康领域的应用。

（二）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

大力发展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推进“一街道一乡镇一普惠”，扩大普惠托育服务供给。制定扶持政策，支持各类主体兴办普惠托育机构，多方参与增加托育服务有效供给，大力支持社区托育服务，鼓励幼儿园发展托幼一体化服务，支持用人单位提供福利性托育服务，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健全多元化、多样化、普惠安全的托育服务体系。落实托育机构设置管理标准规范，加强托育机构监督管理，积极创建示范性托育机构。完善科学育儿公共指导服务制度，提升家庭科学育儿水平。

（三）提升人口家庭发展能力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完善生育政策配套支持措施，构建鼓励按政策生育的制度体系和社会环境。深化生育服务管理改革，优化审批流程，简化办证材料，大力推进网上办事。健全人口监测工作制度和监测体系，密切跟踪生育水平变化趋势，加强出生性别比综合治理。落实各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和优惠政策，加大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帮扶保障力度，关注重点困难对象，完善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组织参与的扶助关怀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计生协会作用，建立健全精神慰藉、走访慰问、志愿服务、保险保障等制度。

|  |
| --- |
| **专栏5：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1.妇幼健康服务工程：**推进市妇幼保健院独立设置，每个镇（街道）至少有1家基层医疗机构建成苏州市妇幼健康规范化门诊，全市建成1-2家省级妇幼健康规范化门诊。完善宫颈癌和乳腺癌综合防治体系，推行HPV疫苗接种、宫颈癌筛查、诊治和救助相衔接的宫颈癌三级综合防治模式，推进儿童眼保健及视力检查、儿童营养喂养咨询指导、儿童心理健康咨询指导等服务，开展儿童孤独症筛查和干预试点。**2.普惠托育服务工程：**大力发展婴幼儿照护服务，建立完善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扩大普惠托育服务供给。到2025年，全市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4.5个，每个镇（街道）至少建成1家普惠性托育机构，全市建成示范性托育机构4家以上。 |

七、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一）推进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

完善居家和社区养老政策，构建养老服务网络，开展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多层面、多方位宣传普及老年健康科学知识和老年健康相关政策，营造有利于老年人健康生活的环境，提高老年人健康意识、自我保健水平和安全生活能力。

（二）深化老龄人口健康服务

优化老年医疗资源配置，完善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老年医院和综合医院老年医学科为核心的老年医疗服务网络。积极发展老年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安宁疗护等医疗机构和医养结合机构，推进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开设老年医学科。实施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项目，开展老年人营养改善行动，深化老年人心理关爱服务，建立健全老年健康危险因素干预、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失能预防三级预防体系。加强老年大学建设。

（三）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

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关于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支持社会力量为老年人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养结合服务。开展居家医疗服务，重点为居家高龄、重病、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家庭病床、上门巡诊等服务。促进医养结合体系进一步完善，加强老年医疗、护理和康复人才队伍建设，建立覆盖城乡、规模适宜、功能合理、综合连续的医养结合服务网络。

|  |
| --- |
| **专栏6：老龄健康服务体系工程****1.老年健康服务工程：**加快老年医院、护理院和医养结合机构等老年健康服务机构建设。梅李人民医院要突出老年病医院功能定位，积极向三级老年病医院发展。到2022年，全市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的比例达到80%以上，到2025年达到85%以上。开设家庭病床300张以上。健全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推动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服务机构开展多种形式合作。**2.强化老年人口健康管理：**实施“安康关爱行动”、老年人心理关爱等项目，开展“敬老文明号”“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老年友好型社区”等涉老创建工作。到2025年，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72%以上。 |

八、打造学科发展和人才建设新高地

（一）创新高层次人才引育机制

坚持党管人才，高站位提升人才工作统筹力；高水准搭设招才育才平台。强化高层次专家团队引进，全方位、多层次加强与引进专家团队的深度合作，全面提升学科建设水平。5年内，力争各专业委员会的委员进入苏州市级以上副主委达5人以上，进入苏州市级以上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人数比目前提高10。到2025年，全市卫生健康系统专业技术人员总量达到12000人，具有高级职称人数占总量的12。

（二）全面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大力加强基层卫生健康队伍建设和培育，到2025年，达到每千常住人口基层卫生人员数3.5人以上，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5.4名，夯实“基层首诊”的服务基础。落实全科医生激励机制，继续推进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5年不少于100名。加强护理队伍人才建设，到2025年，执业（助理）医师与注册护士比达到1:1.10，二级医院及以上床护比不低于1:0.75。制定灵活的人才聘用、培养、引进政策，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力争按照常住人口1.19人/万人配置；大力引进高素质人才，加强对疾控专业青年骨干人员的培养，不断优化疾控队伍结构。加快急需紧缺人才培育力度，扩大公共卫生、麻醉、老年医学、全科医学、儿科、医学影像、康复医学、精神卫生等紧缺人才规模。

（三）完善卫生健康人员管理机制

健全以岗位设置及聘用为主要内容的事业单位用人机制，根据单位职能合理设置各级各类岗位，专业技术岗位占岗位总量比例不低于85%。加快建立适应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和科学的人才分类评价机制，增强岗位吸引力。优化人员结构，合理控制公立医院人员数量，并实行动态调整。

（四）全面提升学科能力

坚持临床教学和科研融合，大力提升学科建设、临床研究水平、重大凝难疾病诊治能力，三级甲等医院积极创建苏州市级研究型医院，加快高水平医院建设。推进名医工作室建设，以名医工作室为抓手，抢抓长三角一体化战略机遇，积极对接、引进上海、南京、苏州等省内外优质医疗资源入驻，打造专科联盟。分类建设医学重点学科，全面提升常熟特色医疗品牌竞争力。坚持学科、人才、项目和成果“四位一体”联动发展，以学科建设带动人才培养，以项目研究完善学科体系。提高专科诊疗能力提升，积极支持各医院建设国家、省临床重点专科。加强公共卫生学科建设，以服务本市重大公共卫生需求为导向，加快传染病学、卫生检验学、流行病学、环境卫生与职业卫生学等学科发展，提升本市公共卫生服务和保障能力。

（五）医教协同支持关键技术研究与转化

建设“1+4+X”医学实验室平台（市医学检验所中心实验室，市一院、二院、中医院分中心实验室、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若干个医疗卫生机构专科实验室），全面提升我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临床实验的综合能力和临床科研水平，鼓励医疗机构联合国内高水平学院和医疗机构协同开展临床试验项目，鼓励医疗机构与创新药企业、医疗装备企业开展联合科技攻关。加强临床常见疾病、重点病种的核心诊疗技术以及重大疾病、传染病预防和控制关键技术的研究和成果转化，推动我市常见疾病、重大传染病的防控和诊治能力进一步提升。推进虞山医派临床诊疗技术传承与发展，加强中医药的现代传承研究和创理论创新，推出一批中医特色诊治方案，全面提升我市中医药创新能力。加强先进诊疗技术和临床经验的推广应用，推进适宜诊疗技术临床研究，进一步在基层普及应用推广常见疾病的干预技术、防治模式，提高基层卫生服务能力。5 年内，力争获评国家、省自然科技项目5项以上，省厅级、苏州市科技项目30项以上。

（六）大力推进人才培养

立足各附属医学院校和住院医师培训化培训基地，依托重大科研项目和学科平台，加强医学领军人才、骨干人才、基础人才和紧缺人才的培养，着力形成有利于人才成长的培养机制、形成梯队配备合理的人才结构。大力营造科教兴院文化氛围，鼓励医学专业与管理人员开展临床医学研究、临床护理适宜技术、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和管理的科研。鼓励各学科带头人申报国家、省市的医学和管理类的继续教育项目。推进基层卫生人员实训基地建设，提升基层服务能力。深化医共体建设，做实城乡对口支援，推广远程医疗服务，推进优秀人才下沉和资源共享。

|  |
| --- |
| **专栏7：学科人才重点项目****1.人才培育计划：**制订出台《常熟市“昆承英才”卫生人才计划实施细则》，5年内引进特聘人才、柔性引进人才、储备型人才50名；分层培养领军人才6名、重点人才30人、拔尖人才50名、后备人才80名。**2.学科能力提升项目：**依托原有优势学科，重点扶持急诊医学、重症医学、眼科、普外科、神经内科、中医肛肠、中医骨科、泌尿外科等学科打造学科新高地。推进血液科、心血管、中医、骨科、妇科、孕产新生、卒中、肿瘤、康复医学、口腔医学、临床检验等特色专科建设。夯实薄弱学科，逐步强化临床护理学、全科医学、老年医学、儿科、麻醉学、耳鼻喉科学、医学信息学、病理、精神等薄弱学科的建设。 |

九、推进数字卫生健康建设

充分发挥信息化支撑保障作用，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推动“互联网＋”和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卫生健康领域的创新发展，持续提升卫生健康数字化发展水平。

（一）统一医疗健康大数据管理

推进公共卫生、临床诊疗、健康管理等数据汇聚，打通医疗服务、疾病防控等信息壁垒，促进信息共享交换、业务协同，推进数据标准体系建设，强化数据治理，形成标准统一、互联互通的医疗健康大数据。加快建设和完善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电子处方等为核心的基础数据库，积极推动与其他基础数据库对接，融入苏州市医疗健康大数据中心建设。依托医疗健康大数据，探索推进疾病风险评估预警，建立智慧化风险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实现医政管理、医疗监督、公共卫生、医疗机构运营监管和绩效评价等数据集成。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支持健康医疗大数据产业加快发展。

（二）推进卫生健康信息智能化建设

推进智慧医院建设，提升医疗卫生机构电子病历结构化、标准化水平，加快构建临床智能辅助决策支持系统；实施基层云HIS系统提档升级，推进医防协同。建立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集成平台，支持临床路径、DRG付费、合理用药、疾病监测、质量控制等管理，提升医院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加快医院信息标准化和智慧健康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以患者为中心、全流程闭环的智慧医疗服务。推进“先诊疗后付费”等便民场景建设和应用推广，改善就医体验。

（三）优化“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

升级“常熟智慧健康”微信公众号等医疗健康服务总入口功能，持续优化网上预约、结算和健康管理等互联网健康服务。依托实体医院，持续推进互联网医院建设，提供线上线下、院内院外一体化的整合式互联网医疗服务。完善分级诊疗平台建设，通过双向转诊推动上下有效联动，为患者提供连续、可靠的医疗服务；加大远程医疗服务管理力度，推进远程医疗服务向基层医疗机构延伸。探索运用可穿戴式、便携式、居家型健康监测设备和健康管理设施，为诊疗与健康管理对象提供实时体征监测、远程看护等服务。

（四）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应用

支持引导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人工智能、物联网、5G技术等新技术融合应用，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在医疗影像、辅助临床诊断、重大疾病和传染病监测预警等领域的应用；拓展5G网络在医疗健康领域应用场景，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推动健康医疗业务与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技术深度融合，提升数据分析和利用能力。搭建信息网络安全技术防护体系，加强信息和网络安全防护，有效保护医疗信息和个人隐私。

|  |
| --- |
| **专栏8：全民健康信息化重点项目****１.建设医疗健康大数据中心：**重点完善卫生健康领域相关数据标准、业务标准、交换标准，建立健康医疗数据资源目录，形成标准统一、完整高质的医疗健康大数据，建成准确、可用、全面的全员人口信息、卫生与健康资源信息、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健康知识等五大数据库，促进全市医疗卫生领域数据互联互通。到2025年，区域医疗卫生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达到国家五级以上水平。**2.完善“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建成“常熟互联网医院”服务平台，为入驻机构提供云医院、云诊室空间，开展健康咨询、常见病、慢性病复诊、在线开具处方、药品配送等服务，支持医疗机构建设互联网医院，推动线上线下一体化及诊前、诊中、接后接续服务；对“常熟智慧健康”微信公众号进行构架升级和服务内容拓展，优化网上预约挂号、报告查询、线上结算、公卫服务预约、健康档案查询等互联网健康服务。 |

十、推进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自觉把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贯彻到推动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全过程，保障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全面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推动非公医疗机构行业党建工作整体提升，强化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形成上下齐心、真抓实干的发展态势。

（二）完善卫生健康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实行党政领导干部任期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和监管范围，制定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完善安全生产工作考核机制。提高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的自觉性与主动性，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和示范院（站、所、中心）建设。健全卫生健康单位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内生机制和全过程责任追溯制度。加快隐患排查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控、专项资金管理、安全准入、应急管理等方面的制度体系建设，开展消防安全、既有建筑安全隐患、危化品、医疗污水排放等排查、整治。完善联席会议制度，加强部门联合监管执法，推行清单式安全监管执法。推行安全生产定区域、定人员、定责任的网格化动态监管机制。制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实施细则，建立统一、规范、高效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结合单位风险辨识和评估结果、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对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整体评估，确定单位整体安全风险等级，推行单位安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实行差异化、精准化动态监管。

（三）大力优化诚信便捷营商环境

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培育和发展卫生健康行业协会，建立健全卫生健康行业组织监管规范、行业自律机制，促进依法自主运作，增强专业性和公信力，形成以行业自律和行业诚信为主导医疗服务市场调节机制。全面实施行政审批标准化管理,推行网上审批,规范审批行为,提高审批效能,实现卫生健康行政审批公开、透明、高效、便捷，实现卫生健康系统政务办理“一件事、一张网、一键办理、最多跑一次”全覆盖。

（四）提升卫生健康监督执法综合能力

1.完善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体系。根据行业监管要求,通过招聘、培养和交流等方式,不断配齐配强卫生健康监督执法队伍，逐步改善执法队伍专业、年龄结构，整合资源组建高效优质行业监管队伍。组建一支数量、年龄结构、文化层次均适应发展需求且具有常熟特色的高效优质卫生健康监督执法队伍。

2.建立健全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建立健全分级分类监管信息库和高风险分类监管工作机制，在卫生健康监管领域内按照机构类别、执业风险、信用等级、市场影响力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对评价结果进行分级分类，根据类别明确相应的监管频次。

3.加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在完善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机制的基础上,逐步形成政府重点监管、行业加强自律、单位普遍自觉、社会有效监督、工作整体联动、信息技术支撑相结合的工作格局。完善卫生健康监督标准规范和事中事后监管制度,优化监管流程、规则和方法,提高监管透明度。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和多元化监管体系，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加强医疗质量安全监管、落实综合督导机制；加强药事医耗管理、构建双向转诊药品配备模式；强化医院感染管理，健全体系机制和组织实施；强化职业卫生监管、建立体检诊断康复治疗培训质控为一体的职业病防治中心。推进卫生健康监督执法重心下移,完善基层监督网络,加强监督队伍能力建设，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加强多元共治,推动社会治理,建立卫生健康监督公共服务信息系统,加强对重点单位的风险监控,推进监督信息公开和共享,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促进行业和单位诚信自律。

4.全面推进诚信评价结果应用。全面落实国家社会诚信体系建设规划要求，着力推进全市卫生健康行业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到2025年，全市卫生健康领域信用等级评价及结果实现全链应用。对社会办医机构，要依照国家社会办医行业协会信用体系指标，结合我市实际制订社会办医疗机构信用指标和等级评价实施办法，全面开展信用等级评价，信用评价与执业准入、医保准入、技术准入等行业监管挂钩，进一步做实信用评价结果应用。

（五）加强精神文明和政风行风建设

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强化卫生健康人员的职业道德、文明礼仪、医学人文、生命伦理和法治纪律教育,用人文细节服务改善患者就医体验。加强宣传，增进社会各界对医学事业、医务工作者的理解、尊重与关心，引导市民形成科学就医理念和对医疗服务的合理预期。聚焦卫生健康改革发展大局和重点领域，做好政策解读、舆论引导和突发事件应对。推进党风廉政和政风行风建设，加大源头治理力度，坚决整肃医疗卫生健康领域不正之风，努力彰显行业主流价值，树立清风正气。

|  |
| --- |
| **专栏9： 卫生监督执法能力提升**到2025年，卫生健康分级分类监管覆盖率100%，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无缝衔接。在游泳场所、医疗机构放射防护、医疗废弃物、饮用水二次供水在线监测项目纳入“常熟智慧健康”平台的基础上，加强在线监管数据结果应用。到2025年，卫生健康在线监测覆盖率、在线监测数据公布率双达100%。 |

**第五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事业的集中统一领导，认真贯彻新时期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各地要将卫生健康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认真组织落实。各相关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加强沟通协作，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全面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二、加大投入力度

全面落实公共卫生、基本医疗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立医院等投入补助政策，加大投入力度，健全分级责任制度，建立多渠道、多样化、持续性投入保障机制。研究制定合理的卫生人事政策，推动薪酬制度改革。发挥医保基金的引导作用，引导群众基层首诊。动员社会多元投入，支持社会资金投资健康领域，形成多元化筹资格局。

三、注重宣传引导

广泛宣传新时期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宣传“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发展目标任务，普及卫生健康科学知识，推动社会大众和多元主体共建共享卫生健康事业，形成齐抓共管、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增强正面和典型宣传，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合理引导社会预期。大力弘扬伟大的抗疫精神，推动形成尊医重卫的社会氛围。

四、加强监测评估

建立规划实施的监测评估机制，加强规划执行年度监测、中期和终期评价，定期对规划实施进度和实施效果开展全面评估。监督重大项目的执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研究解决，实行政策信息公开和公正、透明的群众满意度评价办法，同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规划目标顺利完成。